中国共产党昆明市呈贡区委员会宣传部

2020年精神文明建设经费项目

1. 项目名称

精神文明建设经费

1. 立项依据

上级党委、政府文件

1. 项目实施单位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昆明市呈贡区委员会宣传部

组织机构代码：115301210151295790

地址：昆明市呈贡区龙城街道祥和街547号公安大楼9楼

联系电话：0871-67479273

法人代表：李晓云

经费来源：区级财政预算

代为概况：中国共产党昆明市呈贡区委员会宣传部是中共昆明市呈贡区委主管意识形态方面工作的职能部门，为正科级，列区委机构系列。加挂昆明市呈贡区新闻出版（版权）局、昆明市呈贡区广播电视局、昆明市呈贡区政府新闻办公室牌子。内设３个二级预算单位，分别为区文联、区新闻中心、区广播电视台。宣传部机关下设5个办公室，分别为办公室、宣传科、理论科、文产科、文明科。

1. 项目基本概况

组织开展全区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工作，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开展演讲比赛和升国旗仪式等工作，形成文明和谐社会氛围。

1. 项目实施内容

开展各级文明单位（社区）、文明家庭、文明校园等评审和表彰；组织道德模范评选表彰、慰问、事迹巡讲，演讲比赛等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工作；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指导好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持续倡导开展“我们的节日”活动；做好精神文明等各类公益广告宣传工作；组织好国庆升国旗仪式。

六、资金安排情况

资金来源为区级财政，年度资金总投入40万元。

七、项目实施计划

组织开展各级文明单位（社区）、文明校园、文明家庭申报、评选、复审，组织开展道德模范慰问、表彰活动, 倡导组织开展“我们的节日”传统节日活动, 组织国庆升旗仪式活动。

八、项目实施成效

提升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参与率，提升市民文明素质。

九、项目绩效目标表

